

民权县文化广电旅游局文件

民文广旅案〔2021〕16号

签发人：王伟

办理结果：A

民权县文化广电旅游局 对民权县政协十届五次会议 第17号提案的答复

郭昕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李馆地道红色遗址保护利用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李馆地道战抗日旧址位于河南省商丘市民权县城东北34公里的北关镇李馆村东北一公里黄河故道北堤东300米处。该址82年11月10日公布民权县第二批文物保护单位，86年11月24日公布为河南省第二批文物保护单位。2008被商丘市将该旧址命名为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。

我局根据《文物保护法》，依法对李馆地道抗日遗址文物进行保护，在2019年积极申报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，因规模小宣传力度和影响力未能申报成功。今后的工作中，挖

掘历史人物和抗日故事，结合旅游、党史、新闻、融媒体多方位报道李馆地道的宣传。我单位将加大对文物本体保护力度，积极申报省市资金，积极配合市政府及规划部门，编制李馆地道基础设施建设方案和规划，做好李馆地道抗日遗址基础设施建设工作。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张万里 13937003236）

民权县文化广电旅游局

2021年8月2日

